#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 (星期三) 在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街道长安路 303 号三楼会议 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通过邮件等方式 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跃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 实际出席董事 9 人,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 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关于选举王跃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关于选举郎一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3、关于选举涂自群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4、关于选举骆俊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5、关于选举王懿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6、关于选举康祖耀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6)。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并已征得被提名人同意,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及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关于选举沈宏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2、关于选举于卫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3、关于选举郑激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6)。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并已征得被提名人同意,被提名人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及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本次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主要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 经营业务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相关方资源优势,实现资源的优势互补与 合理配置,有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整体 利益,也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 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7)。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跃旦先生、王懿明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交易的发生主要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的需要,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相关方资源优势,实现资源的优势互补与合理配置,有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也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战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并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8)。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跃旦先生、王懿明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5 年度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授信有效期为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 无需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59)。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保值增值,为 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上述投资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使 用期限为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期 限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 关法律文件等职权,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0)。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五)14:00 在浙江省余姚市阳明街道 长安路 303 号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061)。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63)。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2日